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業資本
SHENG YE CAPITAL

SHENG YE CAPITAL LIMITED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9)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保理及其他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23.5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7.5百萬元增加約36%。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除稅後溢利為人民幣182.7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約人民幣124.9百萬元增加約46%。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20仙及人民幣20仙(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14仙及人民幣13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1. 關於盛業資本

盛業資本(「本集團」或「盛業資本」)是一家中國領先的數據驅動供應鏈金融服務供應商，也是第一家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商業保理企業。憑借雄厚的金融科技實力及對所服務產業的深度理解，盛業資本提供一系列靈活多元的應收賬款金融服務產品和企業服務，以滿足國內中小微企業供應商大量卻資源匱乏的融資需求。本集團的目標是成為亞洲最值得信賴的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

截至2020年6月30日，盛業資本已被納入MSCI全球小型股指數-中國指數、恆生綜合指數及深港通，主要的長期機構投資者包括美國泰山投資控股集團、中國太平信託及淡馬錫旗下的全資子公司蘭亭投資。

以金融科技驅動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聚焦基建、能源和醫藥三大產業，與多家大型藍籌核心企業開展戰略合作，對接核心企業的採購系統，為其上游中小微企業供應商打造精準高效的金融服務。本集團通過打造數據化的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推動效率提升，自主研發數據驅動的風控系統降低欺詐風險，並通過資金閉環賬戶監管降低挪用風險，實現了自創立至今保理貸款壞賬率為0%、2020年上半年展期率僅為0.76%的出色業績。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雲端保理系統「盛易通」，融合了電子簽章、光學字符識別(OCR)、大數據分析、視頻查驗及人臉識別等多項科技應用，確保為客戶提供便捷流暢的線上申請和審批體驗。

作為供應鏈金融服務市場中領先的金融科技企業，本集團始終堅持通過研發投入推動創新。本集團旗下全資子公司盛業信息科技服務(深圳)有限公司被評為中國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同時，IT技術人員在本集團員工總數中佔比達37%。盛業資本致力於以金融科技為驅動構建高效、全方位的供應鏈金融生態體系，運用深厚的行業積累和研發優勢，不僅為包括核心企業、中小微企業客戶及金融機構在內的合作夥伴提供數字化企業服務(「SaaS」)，更創新推出到貨保理等更為靈活多元的融資產品。

憑借嚴謹可靠的風險管理機制，本集團已與國內外34家融資合作機構達成互信合作，同比增加18家。除從銀行直接獲得貸款外，本集團還可向信託公司等金融機構以無追索權方式溢價出售保理資產，以盤活資金擴大市場份額。2020年上半年，在較低利率環境及充裕的市場流動性的帶動下，市場對本集團供應鏈信貸產品的需求出現激增。此外，本集團還與銀行攜手合作，啟動了中小微企業融資撮合服務。在這一模式下，銀行借助盛業資本高效的獲客渠道和數據驅動的金融科技能力，直接向中小微企業授信，雙方實現風險共管共擔。作為回報，盛業資本通過提供IT支持、應收賬款管理和擔保服務收取服務費。保理資產出售與中小微企業融資撮合服務採用一致的標的資產風控流程。通過上述兩大創新融資舉措，盛業資本降低了對表內融資的依賴度，借助輕資產模式加速擴大業務規模，服務更多的客戶。

本集團亦是資產支持證券(「ABS」)創新領域的佼佼者。自2018年成功發行業界第一隻醫藥應收賬款ABS以來，本集團就開始運用自主研發的雲端資產證券化平台為多家大型企業集團發行ABS提供IT支持、應收賬款證券化及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20年上半年末，本集團支持和協助完成的ABS發行規模已累計超過人民幣110億元。2020年上半年ABS相關的協助服務收入同比增長600%至人民幣930萬元。

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應收賬款累計轉讓金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發放貸款規模達人民幣65億元。截至2020年上半年末，服務中小微企業客戶數(包括商業保理客戶及ABS客戶在內)超過4,000家。

2. 2020年上半年業績

2020年上半年，身為中國大陸第一家第三方商業保理上市公司，盛業資本以亮麗的業績不斷強化市場領先地位。此外，國內加大了對保理行業的支持力度並進一步明確了行業監管框架，亦有助於本集團把握住中小微企業日益增長的供應鏈融資需求。例如，中國銀行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主管部門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銀保監會」)發佈了國內商業保理行業的首份官方監管文件《關於加強商業保理企業監督管理的通知》(銀保監辦發[2019]205號)(「**205號文**」)；而近期獲正式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民法典**」)亦增設了保理合同章立法。

新冠疫情影響有限

儘管亞洲局部出現的第二波、乃至第三波疫情相比世界其他地區得到了更好的控制，但新冠疫情仍將持續影響2020年全球經濟發展。當2020年初疫情在亞洲爆發時，供應鏈遭受了巨大衝擊。在危急關頭，本集團向小微企業客戶伸出援手，提供延期還款服務並免除延期還款手續費，助力中小微企業客戶盤活資金、滿足營運資金需求。此外，本集團採用100%線上貸款申請流程，使得中小微企業客戶可以從線上及時便捷地獲得貸款支持，順利渡過難關。

中國政府出台了多種措施，幫助中小微企業站穩腳跟，同時，政府也意識到供應鏈金融對於更好地為資源匱乏的中小微企業提供支持具有重要的意義，尤其強調要運用科技提升融資效率和降低信用風險。以盛業資本為代表的供應鏈金融科技企業，通過服務於融資渠道受限的中小微企業，在普惠金融發展規劃中發揮著關鍵的作用。綜合上述原因，供應鏈金融服務行業在疫情期間展現出良好的韌性。此外，本集團專注的三大核心產業面臨疫情的衝擊也保持了較好的韌性和穩定性。醫藥產業需求激增，基建和能源產業雖然受到暫時性影響，但作為中國國家戰略資源行業已開始迅速復甦。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發放貸款規模同比增長33%。

第二季度中國經濟實現回暖，GDP同比增長3.2%，扭轉了第一季度同比下降6.8%的趨勢，其中國家支持的基建項目帶動需求旺盛增長，發揮了重要的支撐作用。第二季度全國工業產能利用率回升至74%，接近近年來76%至78%的正常趨勢範圍，表明中國經濟已基本恢復到疫前的正常水平。

商業保理需求持續高漲

隨著中國經濟增速放緩，信用賒銷的比例持續攀升，同時信用期限不斷延長，這導致應收賬款規模日益擴大。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2019年中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從2018年的人民幣14.3萬億元增至人民幣17.4萬億元。另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最新報告，2019年中國商業保理業務量同比增長15%達到人民幣1.4萬億元，而同期傳統金融機構保理業務量則出現下降。具體而言，2014年至2019年，第三方商業保理業務量年均複合增長率達78%。科法斯¹近期的一項研究報告也顯示，2019年中國能源行業和基建行業的平均信用期限最長，分別達到96天和107天，而且均較上年有所延長。因此，中國市場的保理服務需求在持續增長，特別是中小微企業的營運資金需求，尤其是在結算週期早期階段產生的時候。本集團重點瞄準付款週期較長的能源、基建和醫藥產業企業，其中醫藥行業平均信用期限達84天。同時，能源和基建產業還具有資本高度密集、供應商分散的特點，保理服務可有助於填補其供應鏈中的融資缺口。在疫情期間，醫藥產業迎來需求大幅增長，從而也帶動保理需求快速增長。

205號文發佈後迎來市場整合

銀保監會發佈的205號文是中國商業保理行業的首份官方監管文件，其明確了行業監管規則並且為第三方商業保理企業發展提供了支持。新規頒布後，各地金融監督管理局紛紛採取措施，清理不合格的商業保理企業，並嚴格控制新設商業保理企業登記註冊。根據中國商業保理專業委員會，截至2019年末，國內已註冊商業保理法人企業及分公司數量已從2018年末的11,541家降至10,724家。本集團相信憑借其行業領先地位，將隨著監管收緊從市場整合中受益。

¹ <https://www.coface.com/News-Publications/Publications/China-Payment-Survey-2020-Payment-delays-will-increase-further-because-of-COVID-19>

205號文的核心要求之一是限制受讓同一債務人以及其關聯企業為債務人的應收賬款，分別不得超過貸款總額的50%及40%。這一規定利好盛業資本等獨立的第三方保理公司的發展，將促進本集團探索與其他集團控股的保理企業開展更多合作。

《民法典》增設保理合同章，推動行業大步向前邁進

保理合同章列入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的《民法典》後，中國成為世界上第一個在民法典中明文確定保理合同為獨立的典型合同的國家，而且還體現了政府對保理行業的支持和對其重要性的肯定。

針對行業痛點，《民法典》具體條款還確立了相應規則，為行業發展掃除了主要障礙。這些規定對於拓展保理市場發展空間、防範行業風險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必將對促進和規範中國保理行業的發展產生重大積極作用。

本集團專注的基建、能源和醫藥三大核心產業保持發展韌性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2020年第二季度基建行業觸底反彈同比增長7.8%，迅速擺脫了第一季度應疫情而導致項目暫時停工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合作的核心企業是在國內基建市場居於主導地位的《財富》世界500強企業，因此在疫情期間保持了良好的韌性。2020年下半年，隨著地方政府為拉動GDP增長而推出大規模刺激性基建投資計劃，基建市場的發展前景將比上半年更加可期。本集團也將在以5G網絡、大數據中心、物聯網為代表的「新基建」項目領域探索新的業務機遇。

2018年全面實施「兩票制」後，醫藥產業不斷通過市場整合推動可持續健康發展。受益於人口老齡化加速和中產階層持續擴大，中國醫藥產業正處於長期結構性上升趨勢之中。由於疫情期間人們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激增，2020年上半年醫藥全行業增長迅猛。本集團與醫藥商業物流藍籌企業建立了長期合作，為相關醫藥及醫療設備供應商提供融資服務。

2020年上半年，雖然能源行業價格出現波動，但是集團審慎選擇，與已進行提前鎖價並不進行衍生品交易的大型藍籌核心能源企業建立合作，從而保障能源業務相對穩定。因此，集團在2020年上半年將更多資本戰略性投放於這一表現穩定並不受疫情影響的行業。

接入中國人民銀行(「央行」)徵信系統，增強風控

繼2019年接入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動產融資統一登記公示系統(「中登網」)之後，集團進一步提高風控能力，旗下全資子公司盛業保理有限公司已正式接入中國人民銀行徵信系統(「央行徵信系統」)。盛業資本能夠自動查詢中小客戶的信用情況。盛業資本也是正式接入央行徵信系統的少數幾家商業保理公司之一。

金融科技賦能，中小企業融資撮合業務持續發展

憑借在數據化風控及高效能獲客方面的核心優勢，集團的銀行合作夥伴可以向中小微企業直接發放貸款，並可觸達更多潛在客戶。2020年上半年，集團持續推進中小微企業融資撮合服務，並再次獲得中國建設銀行和寧波通商銀行授信，授信額度分別為人民幣10億元和人民幣5億元。這也將有力響應政府對於加大銀行與金融科技服務公司合作、疫情期間更好地服務中小微企業的號召。2020年上半年，集團錄得融資撮合收入人民幣790萬元，與2019年下半年業務推出之初的人民幣260萬元相比，收入實現三倍增長。2020年下半年，隨著更多授信額度的使用以及服務費用收入的不斷提高，預計這一收入將持續增長。

保理貸款發放持續增長

2020年上半年，集團向中小微企業客戶總計發放貸款人民幣65億元，疫情期間仍實現了33%的同比增長。其中，保理服務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2.26億元。

出售保理資產，提高資本周轉率

為進一步提高資金規模，滿足日益增長的客戶融資需求並擴大市場份額，集團將保理資產出售於對供應鏈固收產品有需求的金融機構合作夥伴。在低利率大環境的推動下，市場流動性相對充裕，加之集團出色的風險管理表現，得以充分把握強勁的市場需求，在2020年上半年錄得保理資產出售收益人民幣7,500萬元，同比增長109%。預計保理資產出售將成為集團穩定且高效的資金渠道，並推動集團提高資本效率，降低對資產負債表的依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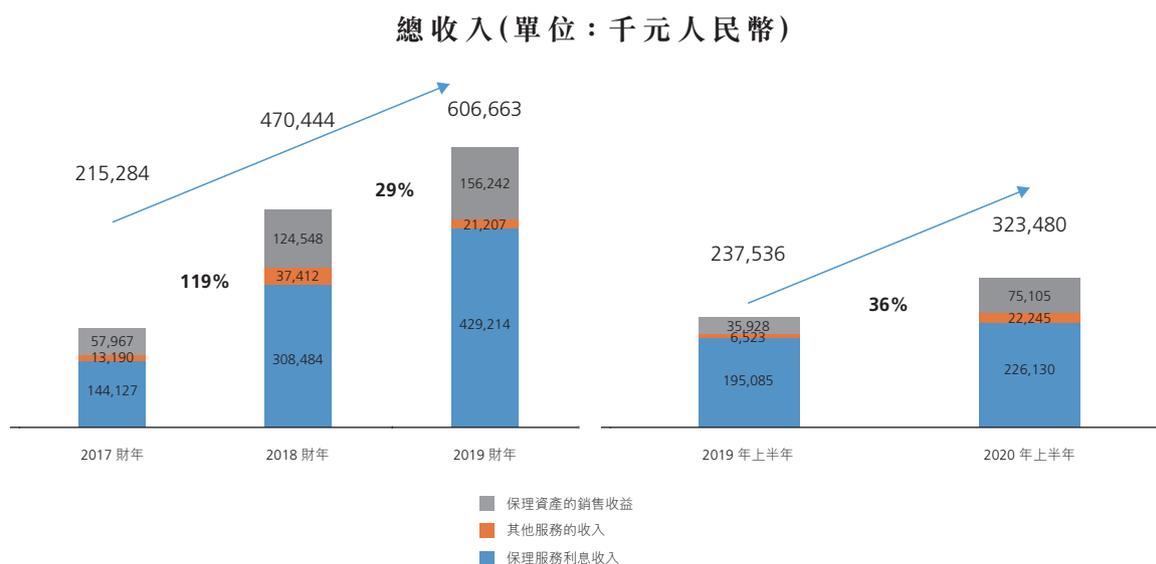
融資渠道多元化

2020年上半年，集團憑借出色的業績表現和強大的金融科技能力，有力贏得現有資金合作夥伴的肯定，並同時吸引更多的資金方加入合作。越來越多的金融機構與集團建立合作，開展中小微企業供應鏈融資業務。為進一步加大槓桿，集團不斷探索新的融資渠道，如銀團貸款、發行資產支持債券、與資產管理公司建立信貸基金合夥以及擴大海外資金渠道等。於2020年6月30日，融資合作方數量由去年同期的16增加至34家。

財務回顧

保理及其他服務收入

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在收入和淨利潤均繼續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回顧期內，保理及其他服務的收入達人民幣3.23億元，較2019年同期增長36%。其中：a) 保理服務利息收入達人民幣2.26億元，同比增長109%；b) 其他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2,200萬元，同比增長241%，其中包括融資撮合收入以及與發行ABS的合作夥伴提供的供應鏈信息技術管理服務收入；c) 出售保理資產收益達人民幣7,500萬元，同比增長109%。這表明，隨著集團逐漸朝輕資產模式發展，可進一步降低對表內融資的依賴，集團正在從金融科技創新的發展中受益。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4,200萬元，主要是本集團協助一家藍籌核心企業發行應收賬款支持ABS，相關普通級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本集團運用其金融科技能力提升了相關ABS發行的效率及確定性。

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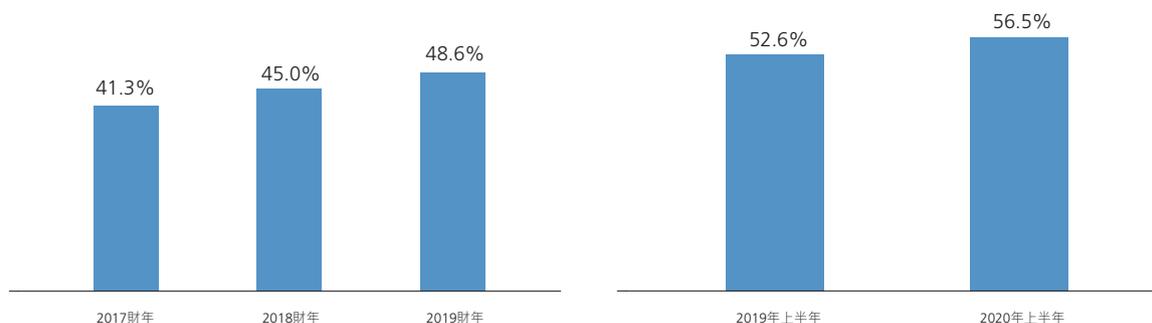
回顧期內，本集團資本化和費用化的研發支出增加了20%，以加強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和盛易通保理雲平台的能力。2020年上半年末，研發人員人數同比增長超過60%，佔員工總數的37%。相比之下，2019年6月底，研發人員總數為34%。2020年上半年員工總支出於損益確認為人民幣4,500萬元，同比增長58%，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及獎金的增加。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研發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於2020年上半年在損益確認的其他營運開支為人民幣43百萬元，同比增加38%，乃由於業務擴張導致產生研發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2020年上半年的運營成本收入比為26.5%，其中不包括與申請新加坡數字批發銀行牌照相關的一次性費用。相比之下，2019年同期的運營成本收入比為24.6%。本集團仍處於需要招聘人才進一步提高效率 and 客戶體驗的高增長階段。但是，作為擁有成熟系統的金融科技公司，集團能夠在不大幅增加員工人數的情況下推動規模發展和增長。鑑於規模經濟的效應，預計未來幾年集團的運營成本收入比將會逐漸下降。

淨利潤

2020年上半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83億元，同比增長46%。淨利率為56.5%，比去年同期高3.9個百分點，比2019年下半年高10.4個百分點。

淨利潤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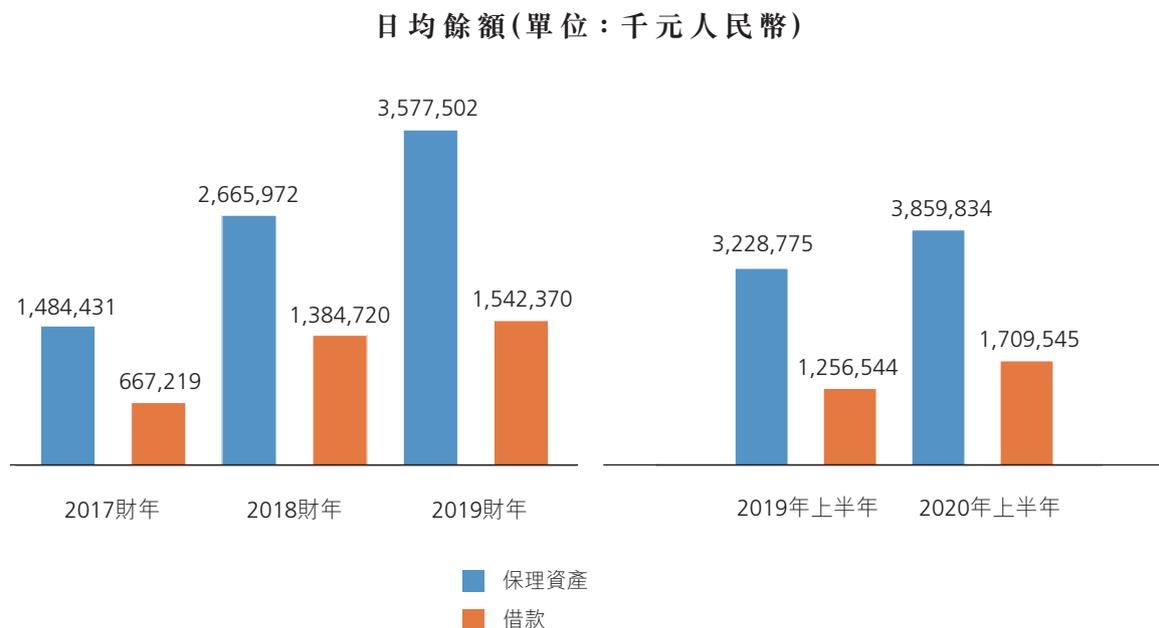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FVTOCI」)

截至2020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為人民幣39.48億元，同比增長9%。2020年上半年日均保理資產為人民幣38.6億元，較2019年同期增長20%。按日均保理資產計算，2020年上半年保理資產的利息收益率為11.7%，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0.4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i)第一季度基建項目施工進度暫時性延遲，促使集團稍微下調了收益較高的基建行業到貨保理產品在整體產品組合中的佔比；以及(ii)在疫情期間為向醫藥供應商提供支持而提高了對醫藥產業低收益產品的配置比例。

借款

截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8.82億元，同比增長13%。2020年上半年日均借款為人民幣17.10億元，同比增長36%。融資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1,900萬元，由於為集團業務拓展提供融資的借款增加所致。



業務展望

鑑於當前的宏觀不確定性以及Covid-19的持續反彈，中國政府將繼續推動供應鏈金融數字化的更快速採納，以便更好促進面向中小微企業的普惠金融。作為一家金融科技公司，盛業資本將繼續利用其深厚的行業知識和數據驅動的風險管理為經濟發展提供資金流動性。盛業資本的首要側重點仍然是基礎設施、能源和醫療領域，它們是中國國家戰略資源行業。在盛業資本前十大藍籌核心企業客戶中，本集團僅解決了其不足1%的潛在供應商服務需求，因而在中國國內仍具有巨大的發展潛力。此外，本集團通過提供應收賬款管理、發票驗真和採購管理的SaaS解決方案，探索與核心企業夥伴和中小微企業客戶的創新合作方式，以創建一個數據驅動的生態體系，使供應鏈金融更具靈活性和成本效益。本集團也正在探索付款週期長和供應商分散的潛在新行業。

隨著世界各地的公司繼續朝著更多元化供應鏈戰略的方向發展，供應鏈金融公司需要把握這些新的機遇。為了成為亞洲領先的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本集團計劃將業務擴展至東南亞地區。本集團與輝立資本和領創智信組成投資團開展電子銀行合作，正在申請新加坡數字批發銀行牌照。作為在新加坡和東南亞地區擁有悠久歷史的領先證券機構和金融服務公司，輝立資本具備深厚的區域資源並在該地區擁有大量中小微企業客戶，而領創智信是一家領先的金融科技公司，已取得淡馬錫旗下蘭亭投資的戰略投資，並為企業提供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反欺詐和融資解決方案。

在205號文發佈後，本集團開始與其他集團控股的保理公司開展更多合作交流，並已在2020年上半年與一家大型跨國集團附屬的保理合作夥伴開展再保理合作。本集團預計205號文及未來的利好政策將為中國的第三方商業保理公司帶來更多支持。

展望未來，鑑於有利的政策支持以及中小微企業不斷增長的資金需求，商業保理行業預計將會穩定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改善資金槓桿以推動未來的增長，但在持續加強大數據風險管理的過程中將保持謹慎。盛業資本制定了「一體兩翼」的戰略助力集團實現可持續增長。「一體」代表「供應鏈金融平台」，本集團將繼續與更多的核心企業合作，並探索新的潛在資金渠道，以便通過定制化的融資解決方案更好地服務於中小微企業；而「兩翼」則代表「金融科技創新」和「海外擴張」以推動下一階段的高速增長。長遠來看，盛業資本旨在建立一個高效的供應鏈金融生態體系，以推動可持續發展，並惠及所有持份者。

資本架構、流動性、財務資源及槓桿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來自日常營運產生的現金及新借款。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211.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77.3百萬元)，其中98.7%(2019年12月31日：99.3%)及0.8%(2019年12月31日：0.5%)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2020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3.9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679.7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823.6百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所用現金淨額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1.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3百萬元。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銀行透支及來自關聯方的貸款為人民幣1,882.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85.2百萬元)。於2020年6月30日，其槓桿率(以總負債除以擁有人權益呈列)為0.83(2019年12月31日：0.85)。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

於2018年6月28日，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慧普有限公司(「慧普」)與華僑銀行有限公司(「華僑銀行」)及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麥格理資本」)(華僑銀行與麥格理資本統稱「聯席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慧普同意透過聯席配售代理按照每股配售股份6.00港元的配售價盡力配售最多148,000,000股現有普通配售股份(「配售事項」)。

於同日，慧普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慧普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普通認購股份(「認購事項」)。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2018年7月4日及7月11日完成。合共138,484,000股認購股份(與配售事項中獲成功配售的配售股份數目相等)由慧普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6.00港元認購。認購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後的約15.76%。本公司自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為819.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98.0百萬元)。

每股配售股份6.00港元的配售價較：(i)股份於2018年6月28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7.19港元折讓約16.6%；及(ii)股份於2018年6月28日前最後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7.28港元折讓約17.6%。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已籌集的 所得款項淨額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18年12 月31日 止年度內 所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19年12 月31日 止年度內 所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約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內 所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約百萬港元)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金額的 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
本集團用於擴展保理營運的 一般營運資金	757.0	757.0	-	-	用作本集團用於擴展保理 營運的一般營運資金的 所得款項淨額金額已悉 數動用。
發展本集團網上保理平台及 資訊科技系統	62.5	18.5	27.4	12.3	尚餘約4.3百萬港元未動 用金額將用作發展本集 團網上保理平台及資訊 科技系統，並預計將於 2020年12月31日前悉數 動用。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約人民幣3.2百萬元、購買無形資產約人民幣0.5百萬元及購買設備約人民幣0.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購買無形資產約人民幣0.6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質押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75.6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26.4百萬元、已質押結構性存款人民幣9.1百萬元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734.2百萬元的若干保理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融資撮合平台、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及衍生金融工具(2019年12月31日：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6.4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9.8百萬元、已質押結構性存款人民幣9.0百萬元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62.5百萬元的若干保理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融資撮合平台及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於2020年4月，本集團註銷其於盛諾商業代理有限公司（「**盛諾保理**」，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投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盛諾保理的損益及現金流確認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2020年4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203,000元出售其於本集團聯營公司深圳市盛業非融資性擔保有限責任公司的20%投資予獨立第三方，導致本集團於損益確認虧損人民幣48,000元。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0年4月，本集團與無錫通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通匯**」，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無錫交通**」）的全資附屬公司）按無錫通匯與本集團於無錫國金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的股權比例向無錫國金額外注資人民幣200百萬元，據此本集團注資人民幣80百萬元。為共同探索基建及交通行業的供應鏈融資機會，本集團與無錫交通（我們在當地的領先核心企業合作夥伴，從事基建及交通項目開發及營運）於2018年成立無錫國金。

作為本集團與更多核心企業合作的戰略投資之一部分，無錫國金在股東持續支持下自成立以來已錄得經營及財務業績大幅增長，並為區內已繳股本金額最高的領先商業保理公司之一。截至2020年上半年末，無錫國金發放貸款規模達人民幣37.5億元。無錫國金於期內的未經審核除稅後溢利達至人民幣11.2百萬元，較2019年同期增加220.0%。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旨在按照「一體兩翼」策略成為亞太區最值得信賴的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為達至該目標，本集團將進一步發展供應鏈融資平台的能力及功能。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其研發投入以改善金融科技創新，並按照海外擴展計劃尋求東南亞商機。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以港元、美元、英鎊、新加坡元及歐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已抵押結構性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借款、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相關。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若干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敞口。管理層管理及監測此外匯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33名員工(2019年12月31日：199名員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55.3百萬元(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0.3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8百萬(包括購股權福利人民幣5.8百萬元))。薪酬乃參考市場狀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基於個人表現的年終花紅將支付予僱員，作為對其貢獻的肯定和回報。其他福利包括為香港的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僱員向社會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僱員及承包商提供獎勵及回報。

在香港，本集團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每月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目前上限為1,500港元。

中國僱員受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所保障。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照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計劃提供資金。

監管框架的最新發展

自2019年起，中國金融監管機構加強了對境內商業保理公司的監管，進一步規範及促進保理行業的合規發展，並對市場化運作、專注扶持中小企業及微企業的商業保理公司提供了進一步政策支持。於2019年10月，銀保監會發佈了中國商業保理行業的首份官方監管文件205號文，明確了行業監管規則並且為第三方商業保理企業發展提供了支持。205號文的核心要求之一是限制受讓同一債務人以及其關聯企業為債務人的應收賬款，分別不得超過貸款總額的50%及40%。這一規定利好盛業資本等獨立的第三方保理公司的發展，將促進本集團探索與其他集團控股的商業保理企業開展更多合作。

於2020年5月28日，《民法典》於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通過。保理合同章列入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的《民法典》後，中國成為世界上第一個在民法典中明文確定保理合同為獨立的典型合同的國家，而且還體現了政府對保理行業的支持和對其重要性的肯定。針對行業痛點，《民法典》具體條款還確立了相應規則，為行業發展掃除了主要障礙。這些規定對於拓展保理市場發展空間、防範行業風險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必將對促進和規範中國保理行業的發展產生重大積極作用。

董事確認，本集團將能遵守上述相關要求，並受惠於相關優惠政策的支持，得到更多發展機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 及類別	股權百分比
Tung Chi Fung 先生 (「Tung 先生」)(附註1)	信託受益人及 酌情信託的委託人	555,000,000 (L) (附註2)	63.00%
陳仁澤先生	購股權	3,000,000 (附註3)	0.34%
洪嘉禧先生	購股權	200,000 (附註3)	0.02%
Loo Yau Soon 先生	購股權	200,000 (附註3)	0.02%
段偉文先生	購股權	200,000 (附註3)	0.02%

附註：

1. 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55,0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63.00%。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有限公司(「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ak Jeff Trust(「PJ信託」)(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 (Cayman) Ltd(「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2.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3. 指受其購股權計劃所涵蓋的相關股份數目。

除於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及 類別(附註1)	股權百分比
TMF信託(附註2)	受託人	555,000,000 (L)	63.00%
鷹德(附註2)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55,000,000 (L)	63.00%
慧普(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55,000,000 (L)	63.00%

附註：

1.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55,0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63.00%。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PJ信託(Tung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TMF信託全資擁有。Tung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PJ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ung先生、TM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除於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i)購股權計劃項下12,237,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ii) 696,000份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iii) 3,130,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已失效；及iv) 概無獲授出購股權獲註銷。

除本公司分別於相同日期的公告所披露的2017年9月11日及2018年11月14日授出的購股權之外，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授出新訂購股權或採納任何現有的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或利益衝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或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之條文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內，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為達到此目的，本集團將持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的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7年7月6日在GEM成功上市，並於2019年10月24日轉移至主板上市。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6月30日期間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之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首要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就財務報告審閱財務報表及提供重大意見；並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洪嘉禧先生、段偉文先生及Loo Yau Soon先生。洪嘉禧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遵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0年7月3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盛業商業保理與無錫交通、無錫通匯及無錫國金訂立第二項補充擔保協議以修訂過往擔保協議的若干條款。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日的公告。

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向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出17,400,000份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6.68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有效期為5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15日的公告。

於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會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500股股份，自2020年8月2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0日的公告。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批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保理服務的利息收入		226,130	195,085
其他服務的收入		<u>22,245</u>	<u>6,523</u>
總收入		248,375	201,608
銷售保理資產收益	4	<u>75,105</u>	<u>35,928</u>
保理及其他服務的收入		<u>323,480</u>	<u>237,536</u>
其他收入	5(a)	12,726	35,61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b)	41,889	106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14	(16,806)	(12,023)
員工成本	8	(44,562)	(28,199)
其他經營開支		(43,392)	(31,364)
捐款		(245)	–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1,5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732	2,167
融資成本	6	<u>(64,317)</u>	<u>(45,226)</u>
除稅前溢利		213,505	160,150
稅項	7	<u>(30,846)</u>	<u>(35,255)</u>
期內溢利	8	<u>182,659</u>	<u>124,895</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允價值收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
終止確認重新分類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保理資產

4,258 1,471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

(1,979) (369)

應佔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益，扣減有關所得稅

— 32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開支，扣減有關所得稅

(930) (52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1,349 60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84,008 125,503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9,210 118,756

—非控股權益

3,449 6,139

182,659 124,895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0,920 119,443

—非控股權益

3,088 6,060

184,008 125,503

每股盈利

10

—基本(人民幣仙)

20 14

—攤薄(人民幣仙)

20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5,961	5,840
無形資產		19,504	19,960
使用權資產		24,296	22,14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140,748	67,580
預付非流動資產		1,269	985
遞延稅項資產		12,783	11,319
可退回租賃按金		3,182	2,788
		<u>207,743</u>	<u>130,619</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12	3,947,696	3,837,3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其他金融資產	13	48,268	4,497
衍生金融工具		1,435	751
應收貸款		3,812	9,066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241	–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13,845	7,700
應收貿易款項		3,717	40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31,512	16,113
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9,134	9,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5,552	86,3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1,448	377,327
		<u>4,446,660</u>	<u>4,348,555</u>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117,405	—
應付股息		28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86,424	73,740
衍生金融工具		585	2,359
合約負債		1,311	672
應付所得稅		33,653	29,682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16	30,073	12,050
借款	17(a)	1,748,456	1,867,299
銀行透支	17(b)	16,505	17,864
租賃負債		9,887	6,613
		<u>2,044,587</u>	<u>2,010,279</u>
流動資產淨值		<u>2,402,073</u>	<u>2,338,27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991	15,448
遞延稅項負債		52,498	35,387
		<u>67,489</u>	<u>50,835</u>
資產淨值		<u>2,542,327</u>	<u>2,418,0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7,642	7,636
儲備		2,422,520	2,281,3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30,162	2,288,999
非控股權益		112,165	129,061
總權益		<u>2,542,327</u>	<u>2,418,06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股份 溢價 人民幣 千元	資本 儲備 人民幣 千元	按公允 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儲備 人民幣 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 千元	法定 儲備 人民幣 千元	保留 溢利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人民幣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人民幣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未經審核)	7,636	1,592,105	1,547	2,125	17,659	80,002	587,925	2,288,999	129,061	2,418,060
期內溢利	-	-	-	-	-	-	179,210	179,210	3,449	182,65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1,710	-	-	-	1,710	(361)	1,3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710	-	-	179,210	180,920	3,088	184,0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付款	-	-	-	-	-	-	-	-	(19,984)	(19,984)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9)	-	(42,652)	-	-	251	-	-	(42,652)	-	(42,652)
行使購股權	6	3,419	-	-	(781)	-	-	2,644	-	2,644
於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7,642	1,552,872	1,547	3,835	17,129	80,002	767,135	2,430,162	112,165	2,542,327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7,623	1,615,787	1,547	(1,680)	9,320	44,437	343,147	2,020,181	95,881	2,116,062
期內溢利	-	-	-	-	-	-	118,756	118,756	6,139	124,89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687	-	-	-	687	(79)	60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87	-	-	118,756	119,443	6,060	125,503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付款	-	-	-	-	-	-	-	-	17,150	17,15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9)	-	(30,905)	-	-	5,801	-	-	(30,905)	-	(30,905)
行使購股權	-	195	-	-	(44)	-	-	151	-	151
於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7,623	1,585,077	1,547	(993)	15,077	44,437	461,903	2,114,671	119,091	2,233,76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43,944</u>	<u>(679,725)</u>
投資活動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5,603	1,0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4,811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息	4,383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774	-
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	2,295	-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1,368	1,401
應收貸款還款	1,325	-
來自應收貸款的利息	410	719
出售設備的所得款項	1	-
來自向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	64
向聯營公司貸款的還款	-	7,350
向聯營公司貸款	-	(7,350)
就使用權資產付款	-	(285)
就結算衍生金融工具付款	(115)	-
向關聯方墊款	(241)	(1,295)
就可退回租賃按金付款	(614)	(1,196)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100)	(4,610)
購買物業及設備	(1,264)	(2,332)
就開發成本付款及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2,240)	(6,064)
就衍生金融工具支付的保證金	(8,16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19,984)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80,000)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u>(91,976)</u>	<u>(43,098)</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82,724)</u>	<u>(55,696)</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增借款	765,741	660,679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214,922	233,824
行使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	2,644	151
來自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17,150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708)	(315)
已付借自關聯方的貸款利息	(3,132)	(894)
租賃負債還款	(3,961)	(3,525)
已付借款抵押保證金	(8,427)	-
已付股息	(42,364)	(30,905)
已付借款及銀行透支利息	(50,133)	(31,191)
償還借自關聯方的貸款	(98,575)	(75,381)
償還借款	<u>(893,870)</u>	<u>(108,665)</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17,863)</u>	<u>660,92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56,643)	(74,493)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9,463	226,069
匯率變動的影響	<u>(7,877)</u>	<u>(208)</u>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	<u><u>194,943</u></u>	<u><u>151,368</u></u>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1,448	168,961
銀行透支	<u>(16,505)</u>	<u>(17,593)</u>
	<u><u>194,943</u></u>	<u><u>151,368</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2019年10月24日，本公司之股票完成由GEM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1A. 本中期期間內重大事件及交易

COVID-19爆發及其後隔離措施以及眾多國家實施的外遊限制已對全球經濟及業務環境造成負面影響，並直接及間接影響本集團營運。因此，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在不同方面受到影響，包括若干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及來自出租人的租金優惠。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倘適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及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對於編製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該等修訂提供重大的新定義，訂明「倘資料遺漏、錯誤或模糊而合理預期會對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提供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作出之決定造成影響，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澄清，重大性取決於有關資料就財務報表整體而言個別或與其他資料一併的性質或重要性。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於應用修訂時的呈列變動及披露(如有)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2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2.2.1 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租賃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就直接由於COVID-19疫情產生有關租賃合約的租金優惠而言，本集團已選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在租金優惠達成下列所有條件的情況下不評估變動是否租賃修改：

-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優惠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將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2.2.2 過渡及影響概要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就期內所有租金優惠(全部符合該修訂條件)提早應用該修訂。有關應用對於2020年1月1日的保留溢利並無影響。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損益內確認來自租金優惠的租賃付款變動人民幣224,000元。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於報告期內收入主要為在中國提供保理及相關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收入。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確定，因本集團主要在中國主要提供保理及相關服務，於整個報告期內除實體範圍內的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資料，而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表現。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經營的主要地點為中國。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及主要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或位於中國。

(i)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理服務的利息收入	226,130	195,085
其他服務的收入：		
— 信息科技服務	12,992	991
— 擔保服務	5,500	3,489
— 顧問服務	—	504
— 其他服務	3,753	1,539
	<u>22,245</u>	<u>6,523</u>
	<u>248,375</u>	<u>201,608</u>

(ii)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8,850	504
隨時間確認	<u>7,895</u>	<u>2,530</u>
總計	<u>16,745</u>	<u>3,034</u>

4. 出售保理資產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部分保理資產予若干主要在中國的金融機構。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金融機構訂立的銷售協議條款，出售保理資產導致保理資產完全終止確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保理資產收益	<u>75,105</u>	<u>35,928</u>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a)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	10,421	33,395
銀行利息收入	1,368	1,401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923	745
向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	64
其他	14	11
	<u>12,726</u>	<u>35,616</u>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47,482	9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淨額	2,343	–
租賃合約終止收益	26	–
出售設備的虧損	(2)	(2)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的(虧損)收益	(48)	230
匯兌虧損，淨額	(7,743)	(208)
其他	(169)	(4)
	<u>41,889</u>	<u>106</u>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借款及銀行透支利息	59,419	41,146
關聯方貸款利息	4,190	3,765
租賃負債利息	708	315
	<u>64,317</u>	<u>45,226</u>

7.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扣除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4,795	21,127
—香港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2,383	2,577
—中國附屬公司的已宣派股息的預扣稅	—	1,625
	<u>17,178</u>	<u>25,329</u>
遞延稅項	13,668	9,926
	<u>30,846</u>	<u>35,255</u>

8.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2,380	2,73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購股權開支	52,382	31,958
–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9	2,136
員工成本總額	55,281	36,824
減：開發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1,750)	(5,386)
減：於其他營運開支中確認為研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8,969)	(3,239)
於損益確認的員工成本	44,562	28,199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入賬其他營運開支中)	9,138	3,340
物業及設備折舊總額	1,001	805
減：於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32)	(101)
於損益確認之物業及設備折舊	969	704
使用權財產折舊	4,827	3,634
無形資產攤銷	2,583	1,691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224)	–

9.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每股5.3港仙的末期股息(2019年6月30日：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4港仙)。

於中期期間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金額為46,694,000港元(「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2,652,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5,15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0,905,000元))。於中期期間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金額為46,37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2,364,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5,15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0,905,000元))。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79,210</u>	<u>118,756</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股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80,799	878,856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u>2,613</u>	<u>4,001</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883,412</u>	<u>882,857</u>

1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2020年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成本(非上市)	130,000	56,000
應佔收購後溢利，扣減已收股息	9,420	9,322
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	<u>1,328</u>	<u>2,258</u>
	<u>140,748</u>	<u>67,580</u>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u>3,947,696</u>	<u>3,837,348</u>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u>3,947,696</u>	<u>3,837,348</u>

於2020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實際利率介乎每年6.00%至17.5% (2019年12月31日：每年5.90%至18.00%)。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普通級	44,916	-
信託基金	<u>3,352</u>	<u>4,497</u>
	<u>48,268</u>	<u>4,497</u>

1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確認減值虧損：		
－財務擔保合約	7,998	2,026
－應收貸款	4,442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4,188	9,872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178	-
－擔保合約的保證金	<u>-</u>	<u>125</u>
	<u>16,806</u>	<u>12,023</u>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稅項	38,325	27,197
應計費用	32,526	40,661
應付保理客戶結清	15,389	4,994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預收款項	-	600
其他應付款項	184	288
	<u>86,424</u>	<u>73,740</u>

16.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溢價減去 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貸款 擔保合約：						
— 第三方	14,869	17,640	23,657	8,299	6,276	8,914
— 一間聯營公司	6,414	1,022	6,416	2,070	1,069	2,247
有關供應商擔保合約：						
— 未償付的應付款項	-	-	-	889	653	889
	<u>21,283</u>	<u>18,662</u>	<u>30,073</u>	<u>11,258</u>	<u>7,998</u>	<u>12,050</u>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所擔保債務的逾期情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以及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經濟前景。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及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詳情。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貸款擔保合約		
— 第三方	918,961	456,788
— 一間聯營公司	340,800	270,000
有關未償付的應付款項的供應商擔保合約	-	46,608
	<u>1,259,761</u>	<u>773,396</u>

17. 借款／銀行透支

(a) 借款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740,772	469,495
委託貸款	323,710	445,376
已貼現票據	14,686	31,107
其他貸款	669,288	921,321
	<u>1,748,456</u>	<u>1,867,299</u>
有抵押	903,870	560,633
無抵押	844,586	1,306,666
	<u>1,748,456</u>	<u>1,867,299</u>

(b) 銀行透支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為18,07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505,000元)(2019年12月31日：19,94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864,000元))，年利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加2.25%的年利率計息，並由本公司及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擔保及1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134,000元)(2019年12月31日：1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00,000元))的結構性存款作抵押。

18.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已發行：		
於2019年1月1日	878,840,500	8,788,405
行使購股權	<u>1,475,500</u>	<u>14,755</u>
於2019年12月31日	880,316,000	8,803,160
行使購股權	<u>696,000</u>	<u>6,960</u>
於2020年6月30日	<u>881,012,000</u>	<u>8,810,120</u>
	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u>7,642</u>	<u>7,636</u>

於期內發行的全部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當時已發行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刊發

本中期業績公告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hengyecapital.com)。

承董事會命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Tung Chi Fung

香港，2020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及陳仁澤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先生、段偉文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

本公告內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倘有「*」標記則僅收錄作參考用途，不應被視為有關中文名稱的正式英文名稱。

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09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僅作參考用途。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